（上接B086版）

经核查,公司于2021年1月7日向浙江恒宇及其法定代表人张哲玮发送律师函,并于2021年1月15日派律师代表及公司代表前往浙江恒宇公司所在地了解情况并进行催收。并于2021年1月份收到浙江恒宇归还的逾期欠款40万元,截至目前欠款2,440万元。因考虑浙江恒宇及担保人张哲玮还款能力不足,公司并未就逾期预付款债权向浙江恒宇收取或计提相应利息。考虑浙江恒宇尚处于持续经营状态,其法定代表人张哲玮善意表示并实际进行小额款项归还,公司已专项委托代理律师定期跟踪该项债权,防止债务人资产转移等不利于债权人的情形,公司暂保留包括但不限于向法院起诉申请强制执行等收款措施。

6. 年报显示,你公司2016年与安徽省什伯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什伯")合作创办安徽省好想你智能营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营销"),你公司持股51%。智能营销公司由安徽什伯经营。至2017年7月31日,由于智能营销公司连续亏损,你公司将所持智能营销公司36%的股权转让安徽什伯之母公司什伯(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什伯")。截至2019年12月31日,你公司与智能营销等相关方债权及资产明细如下:应收上海什伯2,105.08万元,应收智能营销1,925.51万元,对上述债权,你公司按照其签署协议中还款计划约定,将其折现并确认债务重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

你公司2020年收回智能营销638.8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应收智能营销1,286.71万元,现值1,245.05万元,按现值计提坏账389.85万元;应收上海什伯2,105.08万元,现值1,926.85万元,按现值计提坏账831.59万元。

请你公司:

(1)说明上海什伯是否与你公司、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关联方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关系;

回复:

上海什伯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关联方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关系。

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上海什伯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关联方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关系。

(2)说明你公司对该债权现值的计算过程及依据,结合智能营销、上海什伯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偿债能力等情况,说明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充分性,并说明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是否列示上述债权;

回复:

一、公司对该债权现值的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公司与智能营销、上海什伯签订的还款计划,采用金融机构人民币存贷款1-5年基准利率4.75%作为折现率,折现计算过程如下:

1、智能营销

单位:万元

还款时间	应还款原值	对应现值
2020年	148.30	147.72
2021年	805.07	786.25
2022年	333.33	311.08
总计	1,286.71	1,245.05

2、上海什伯

单位:万元

还款时间	应还款原值	对应现值
2021年	235.03	225.48
2022年	936.72	867.39
2023年	933.33	833.98
总计	2,105.08	1,926.85

二、智能营销、上海什伯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偿债能力

智能营销控股股东为上海什伯,根据上海什伯2020年审计报告显示,报告期合并营业收入22,156.66万元,合并净利润218.66万元,报告期末合并资产总计22,423.86万元,合并负债16,950.09万元,股东权益5,473.76万元。

三、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充分性

2018年,公司与智能营销、安徽什伯及上海什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规定公司采用分期收款的方式收取智能营销债权2,572.84万元、上海什伯债权2,105.08万元,具体收款计划如下:

1、智能营销

单位:万元

还款时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合计
还款金额	243.93	856.50	972.40	500.00	2,572.84

2、上海什伯

单位:万元

还款时间	第四年	第五年	合计
还款金额	705.08	1,400.00	2,105.08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智能营销已按还款计划支付款项,公司已对该笔债权计提坏账准备342.9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智能营销欠款逾期148.30万元。基于智能营销逾期未还款,考虑到上海什伯盈利能力较低,公司在2020年加大了对智能营销及其母公司上海什伯应收款项的坏账计提比例,增加确认信用减值损失878.45万元。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情况如下:

1、智能营销

单位:万元

还款时间	应还款原值	对应现值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计提金额
2020年	148.30	147.72	20%	29.54
2021年	805.07	786.25	30%	235.87
2022年	333.33	311.08	40%	124.43
总计	1,286.71	1,245.05		389.85

2、上海什伯

单位:万元

还款时间	应还款原值	对应现值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计提金额
2021年	235.03	225.48	30%	67.64
2022年	936.72	867.39	40%	346.96
2023年	933.33	833.98	50%	416.99
总计	2,105.08	1,926.85		831.59

综上所述,公司对智能营销、上海什伯债权计提的坏账准备充分且具有合理性。

四、上述债权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列示情况

公司已在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一)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五、(一)9长期应收款"及"十三、(一)债务重组"中列示了上述债权。

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问题(1)、(2),为核实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检查了上海什伯及安徽什伯的工商信息、公司网站等公开资料,判断是否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等存在关联关系;

2.获取上海什伯及安徽什伯、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等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关系的声明函;

3.获取智能营销、上海什伯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4.对智能营销、上海什伯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智能营销、上海什伯的基本情况、经营状况、合同执行情况、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信息;

5.分析债权坏账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6.复核债权现值的计算过程、坏账计提准备的金额及会计处理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

1.上海什伯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关联方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关系;

2.公司对智能营销、上海什伯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合理、充分;相关债权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列示。

(3)说明你公司将所持智能营销公司36%的股权转让上海什伯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特别是对于股权转让款的付款安排及应收智能营销款项的还款约定,是否设置违约条款,你公司拟采取或已采取的追偿措施。

回复:

公司于2018年与智能营销、安徽什伯及上海什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

1、我公司将所持智能营销股权36%转让给上海什伯,安徽什伯将智能营销30%股权转让给上海什伯。依据截止2018年7月31日智能营销账面数据确认股权转让价款均为0元。

2、截止2018年7月31日,智能营销账面股东权益合计为-4,296.08万元,按照持股比例,我公司应承担亏损2,191.00万元,安徽什伯应承担2,105.08万元;同时智能营销欠我公司款项为6,868.92万元。经各方协商同意,我公司同意以2,191.00万元债权作为对价承担智能营销的部分亏损;同时同意将2,105.08万元对智能营销的债权转为对安徽什伯的债权,即先行代替安徽什伯承担智能营销亏损;经我公司同意,安徽什伯将此债务转给上海什伯承担。协议生效后,我公司应收智能营销债权2,572.84万元,应收上海什伯债权2,105.08万元。

3、自2018年7月31日起,我公司对智能营销供货采取先款后货方式结算,货款以打入我公司账户为准。

4、具体的还款计划如下:

智能营销

单位:万元

还款时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合计
还款金额	243.93	856.50	972.40	500.00	2,572.84

上海什伯

单位:万元

还款时间	第四年	第五年	合计
还款金额	705.08	1,400.00	2,105.08

5、为保证智能营销及上海什伯按约定偿还好想你债务,如智能营销、上海什伯出现不合理商业目的的转移资产、抽逃资金等可能影响偿还好想你债务的能力,我公司有权立即行使追索权,相关责任人应当赔偿我公司遭受的全部损失。 安徽什伯、上海什伯股东如发生变更须经我公司书面同意,否则视为违约,我公司对股权变更事项可依法申请撤销。

以上为协议约定的主要内容。为切实保证债权安全,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公司要求智能营销及上海什伯最终控股股东季辉、徐书玲为上述债务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鉴于目前智能营销一直有偿还公司欠款,且态度积极,本着收回债权的最终目的,公司并未采取强制措施。

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于2018年与智能营销、安徽什伯及上海什伯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关于还款约定设置了相关违约条款。为切实保证债权安全,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公司要求智能营销及上海什伯最终控股股东季辉、徐书玲为上述债务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鉴于目前智能营销一直有偿还公司欠款,且态度积极,本着收回债权的最终目的,公司并未采取强制措施。

7.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生产性生物资产余额为956.57万元,同比下降83.08%。

请你公司:

(1)说明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类别、数量、单价等,以及剔除卖出郝姆斯股权影响(如有)后报告期末生产性生物资产同比大幅变动的原因;

回复:

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生物资产类别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净值变动额
		数量	单价	账面价值	数量	单价	账面价值	
新疆大枣树农林有限公司	枣树	389680棵	0.012	4,824.00	73,801棵	0.013	956.58	-3,867.42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枣树	27149棵	0.016	436.31			-	-436.31
	其他	24828棵	0.003	64.85			-	-64.85
新疆若羌好想你枣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枣树	230.4亩	1.39	320.16			-	-320.16
郑州好想你实业有限公司	枣树	543棵	0.016	8.49			-	-8.49
	其他	1批	0.37	0.37			-	-0.37
合计				5,654.18			956.58	-4,697.60

郝姆斯没有生物资产。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为子公司新疆大枣树农林有限公司种植基地枣树,期初账面价值5,654.18万元,期末账面价值956.58万元,报告期减少4,697.60万元,减少主要原因如下:

1、基于战略考虑,公司决定提前终止4,770亩土地的承包租赁。经双方协商一致,大枣树公司已与出租方签署了《解除协议》,根据协议,大枣树公司处置枣树315,879棵,报告期末大枣树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账面比期初减少了3,867.42万元。公司已于2020年1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子公司解除土地租赁协议暨处置资产的公告》。

2、报告期内,新郑市孟庄镇人民政府收回公司科技示范园土地,地块上附属物、建筑物及构筑物等补偿资金2,765.87万元,公司于2020年5月28日已经收到了补偿款,土地上对应生产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412.31万元。公司已于2020年5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3、处置新疆若羌好想你枣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若羌好想你")100%股权,对应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少320.16万元。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以人民币 3,01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其所持有的若羌好想你10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若羌好想你的股权。公司已于2020年6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转让新疆若羌好想你枣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

(2)结合生产性生物资产的类别、单价等情况,说明未计提资产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报告期末,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均为子公司大枣树公司尉犁县种植基地73,801棵枣树,单价130元/棵,账面价值956.58万元。该种植基地周边防护林完善,能有效抗击新疆恶劣天气,能有效减少坐果损失,且尉犁基地地块集中,枣树产果质量较好,便于管理,产出大于投入且预计可持续,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公司无需对该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资产减值且具有合理性。

会计师核查意见:

为核实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复核管理层对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2.获取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数量明细表,获取近年产果数量、售价进行分析;

3.对生产性生物资产实行监盘程序,并对生产基地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产果情况等。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对生产性生物资产未计提资产减值是合理的。

8.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委托理财发生额36.75亿元,未到期金额20.90亿元。其中,银行理财产品发生额19.05亿元,未到期余额3.4亿元;券商理财产品发生额5.10亿元,未到期余额4.90亿元;信托理财产品发生额1.30亿元,未到期金额1.30亿元;其他类理财产品发生额11.30亿元,未到期金额11.30亿元。

你公司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16.15亿元,较2019年末增长22,310.56%,其中理财产品期末余额为16.13亿元。货币资金期末余额16.70亿元,较2019年末增长211.93%,其中银行存款16.50亿元、其他货币资金1,883.11万元、库存现金35.35万元。

请你公司:

(1)披露具体购买的理财产品类型、名称、利率、期限、存放银行或其他机构的名称及关联关系(如有),逐一说明上述理财产品的最终投向,是否存在最终投向关联方的情形;

回复:

公司2020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类型、名称、利率、期限、存放金融机构等信息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金融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起止/成立日期	产品期限	本金	未到期金额	业绩基准	是否关联方	具体投向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5728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0.1.21-2020.2.20	30天	2,000		3.70%	否	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浦发银行启铭系列理财计划2009期(好想你专属)	2020.6.18-2025.7.21	1859天	30,000	30,000	5.00%	否	现金、存款、存放同业、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同业借款、券商收益凭证、直接融资工具、交易所债权计划、带回购条款的各类收(受)益权资产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型ETF和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权益类资产。
	中国工商银行新郑市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理财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0年第89期B款	2020.6.9-2020.7.13	34天	40,000		3.80%	否	资金本金纳入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同业存款、拆借、回购等)、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央票,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企业债,中期票据,公司债),收益部分投资于与美元兑日元汇率挂钩的衍生产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2020.6.5-2020.7.13	38天	40,000		3.75%	否	银行存款、债券逆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其它银行间和交易所资金融通工具;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可转债、次级债等银行间、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其它收益类短期投资工具;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的信托计划、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保险债权投资计划、基金专户及上述资产的受益权/收益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新郑支行	"广银创富"G款2020年第5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	2020.6.5-2020.9.3	90天	20,000		4.00%	否	资金本金纳入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同业存款、拆借、回购等)、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央票,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企业债,中期票据,公司债),收益部分投资于与中证500指数挂钩的金融衍生产品。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00号龙盈企业定制理财产品	2020.6.11-2020.12.11	6个月	40,000		4.13%	否	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银行存款、债券回购、债券远期、金融债、央行票据,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等投资品,以及通过信托/资管计划投资于委托债权、各类受(收)益权、应收账款等其他投资品。
		龙盈固收尊享28号(半年定开)	2020.12.17-2021.6.17	6个月	4,000	4,000	4.20%	否	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类资产、债权类资产、金融衍生品类资产及资产管理产品。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环路支行	郑州银行"巧利存"	2019.12.9-2020.12.9	1年	5,000		3.70%	否	现金、存款、存放同业、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19.12.10-2020.12.10	1年	1,0000		3.70%	否	银行结构性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拆借、回购等)、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央票,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企业债,中期票据,公司债)等金融资产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环路支行	郑州银行"巧利存"	2019.12.9-2020.12.9	1年	3,500		3.70%	否	现金、存款、存放同业、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环路支行	郑州银行"巧利存"	2019.12.13-2020.12.13	1年	2,000		3.70%	否	现金、存款、存放同业、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
小计					196,500	34,000			
券商理财产品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季季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6.10-2020.9.8	91天	1,000		4.10%	否	主要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可分离债、中小企业私募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含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等经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批准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国债期货、证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分级基金的优先级份额、商业银行理财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及基金子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等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现金、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投资品种。
		华泰紫金尊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6.10-2020.12.1	175天	4,950		4.20%	否	现金、银行存款、大额存单、政府债券、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分离债、可转债、可交换债、中小企业私募债(仅限于有增信措施的)、资产支持收益凭证、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股票质押式回购、债券逆回购、各类债券基金和货币基金、分级基金优先级份额、商业银行理财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以及其他监管机构备案发行的产品。
		华泰紫金瑞盈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9.8	5年(可提前赎回)	30,000	30,000	4.80%	否	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券、央行票据、金融债(含次级债和混合资本债)、地方政府债券、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永续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等在银行间市场、证券交易所市场等经国务院同意设立的交易市场交易标准化债券资产;权益类资产:仅限于可转债转股和可交债换股所得的股票。本集合计划可持有可转债转股和可交债换股所得的股票,但不可直接从二级市场上买入股票;衍生品:国债期货、信用风险缓释凭证(CRMW)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期货-固易联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9.10-2021.9.10	12个月	5,000	5,000	4.60%	否	同业存单、协议存款、同业存款、国债、央票、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商业银行次级债、证券公司次级债、混合资本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公开挂牌的企业/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不投资劣后级)、资产支持票据(不投资劣后级)、债券正回购、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及公募债券基金、国债期货。
		华润信托·信博进取1号3期	2020.9.14-2022.3.14	18个月	1,000	1,000	20%(费前)	否	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产品;现金、银行存款;信托业保障基金。
		中信建投期货-固易联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9.10-2021.3.10	6个月	10,000	10,000	4.20%	否	同业存单、协议存款、同业存款、国债、央票、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商业银行次级债、证券公司次级债、混合资本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公开挂牌的企业/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不投资劣后级)、资产支持票据(不投资劣后级)、债券正回购、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及公募债券基金、国债期货。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多添富12号X127天	2020.12.30-2021.5.6	127天	3,000	3,000	4.60%	否	投资于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地方政府债券、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公开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含超短融)、中期票据、项目收益票据等)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可分离债券、可转换债券等)、利率远期、利率互换、资产支持证券、证券回购、证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含债券分级基金)、分级基金的优先级份额、保本基金、以申购新股为主要投资策略的基金、现金、银行存款、存单、同业存单、可转让存单、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理财计划(含银行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收益凭证等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
小计					54,950	49,000			
信托理财产品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中粮信托·丰利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0.12.10-2021.12.13	369天	5,000	5,000	5.20%	否	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债券、债券回购(法律法规或监管文件允许的范围内)货币基金、公募债券基金、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集合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可交换债券)、PPN、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券、可分离交易债券的纯债及仅投资上述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公司信托计划、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及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化债权资产投资品种。
			2020.12.25-2021.6.28	186天	3,000	3,000	4.90%	否	
			2020.12.25-2022.1.3	375天	5,000	5,000	5.25%	否	
小计					13,000	13,000			
其他类	北京晨壹并购基金(有限合伙)	北京晨壹并购基金	2020.9.23	5年	13,000	13,000	/	否	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或交易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形式投资于上市公司股票)、可转债、市场化和法治化债转股、股权类基金份额,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资产等进行投资。
	北京弘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弘澄投资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20.12.24	不定期(可赎回)	10,000	10,000	/	否	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新股申购、港股通标的范围内的证券、各类固定收益产品(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债券回购等)、公募基金、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期货、期权、权证、收益互换、货币市场工具、信托计划、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投资品种。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鹏华基金鹏泰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8.6	5年(可提前赎回)	14,000	14,000	/	否	A股股票(含新股申购);债券(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募基金(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股票型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逆回购;期货(股指期货);现金类资产(现金、银行存款(含通知存款、协议存款、定期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同业存单);其他(融资融券、转融通)。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君资管2758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20.8.5	5年(可提前赎回)	18,000	18,000	/	否	投资于沪深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票(含创科板)、股票期权、现金类资产、公募基金、股指期货、新股申购(含创科板)、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基金增强收益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20.8.7	3年(可提前赎回)	29,000	29,000	/	否	主要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嘉实基金增强收益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20.8.7	3年(可提前赎回)	29,000	29,000	/	否	主要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小计					113,000	113,000			
合计					377,450	209,000			

以上表中所述理财产品均为金融机构标准化理财产品,故不存在最终投向关联方的情形。

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委托理财产品均不存在最终投向关联方的情形。

(2)结合你公司财务管理模式、日常资金使用计划、理财利率等情况,说明报告期进行大额理财产品投资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我公司采取财务集权与分权相结合的财务管理模式,主要有以下方面:

1、预算管理。公司根据国家的宏观经济环境及行业发展状况,结合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制定公司下年度的预算总体目标及经营计划,作为各经营模块预算编制的指导性依据,各公司编制的预算经公司预算管理委员会集中审核签批后统一下达,作为各公司经营目标和回顾、考核的依据。

2、投资管理。公司对外投资、委托理财以及一定规模以上的改造、扩建项目等投资集中在母公司统一决策,如子公司需进行上述投资,需要母公司进行全过程的管控;

3、资金管理。所有外部融资由母公司统一规划,所有银行账户由公司统一集中管理,内部资金的分配由公司决策层根据需要统一调度使用,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要的周转资金由各子公司负责管理。

经测算,公司2020年营运资金需求量约为人民币6亿元。

2020年6月郝姆斯股权转让项目交割后公司收到6.9797亿美元, 考虑到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资金需求,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委托理财,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理财产品进行合理配置,在保证公司资金安全及营运资金需求的同时提高资金理财收益。

公司本着"安全第一,收益最优"的核心理念按照内部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对所投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选择具有高安全性、高流动性,横向比较投资收益率具有竞争优势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主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及信托理财产品等符合公司制度要求的理财产品。公司所选的理财产品均为持牌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标准化金融理财产品。

2020年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符合市场行情,理财产品收益率远高于活期存款利率,在保证公司资金安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益。因此公司进行大额委托理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2020年营运资金需求量约为人民币6亿元。2020年6月郝姆斯股权转让项目交割后公司收到6.98亿美元。公司本着"安全第一,收益最优"的核心理念按照内部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对所投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选择具有高安全性、高流动性,横向比较投资收益率具有竞争优势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在保证公司资金安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益。因此公司进行大额委托理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3)说明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中包含的具体理财产品,以及你公司对其他理财产品的会计处理及依据,进一步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回复: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中包含的具体理财产品明细

公司理财产品均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金融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起止/成立日期	产品期限	本金	公允价值变动	产品净值	业绩基准
银行理财产品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龙盈固收尊享28号(半年定开)	2020.12.17-2021.6.17	6个月	4,000	6.44	4,006.44	4.20%
小计					4,000	6.44	4,006.44	
券商理财产品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尊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9.8	5年(可提前赎回)	30,000	273.29	30,273.29	4.8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期货-固易联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9.10-2021.9.10	12个月	5,000	52.05	5,052.05	4.60%
		华润信托·信博进取1号3期	2020.9.14-2022.3.14	18个月	1,000	50.89	1,050.89	20%(费前)
		中信建投期货-固易联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9.10-2021.3.10	6个月	10,000	163.90	10,163.90	4.2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多添富12号X127天	2020.12.30-2021.5.6	127天	3,000	0.00	3,000.00	4.60%
小计					49,000	540.14	49,540.14	
信托理财产品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中粮信托·丰利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0.12.10-2021.12.13	369天	5,000	5.03	5,005.03	5.20%
			2020.12.25-2021.6.28	186天	3,000	2.82	3,002.82	4.90%
小计					8,000	7.85	8,007.85	
其他类	北京弘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弘澄投资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20.12.24	不定期(可赎回)	10,000	644.25	10,644.25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鹏华基金鹏泰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8.6	5年(可提前赎回)	14,000	70.00	14,070.00	/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君资管2758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20.8.5	5年(可提前赎回)	18,000	-405.40	17,594.60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基金增强收益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20.8.7	3年(可提前赎回)	29,000	-238.98	28,761.02	/
		嘉实基金增强收益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20.8.7	3年(可提前赎回)	29,000	-263.46	28,736.54	/
小计					100,000	-193.58	99,806.42	
合计					161,000	360.85	161,360.85	

二、公司对其他理财产品的会计处理及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准则规定: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实务中,常见的结构化主体有基金、信托计划、资管产品等。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如果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则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即,如果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不属于权益性投资,或者虽然属于权益性投资但不存在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应作为金融工具核算。这类投资所获取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及其所投资的投资产品所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包括投资期间结构化主体持有相关资产产生的现金流量,也包括资产处置收益。这种情形下,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不符合"本金+利息"特征(即合同现金流量不能通过SPPI测试),该金融资产应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

综上,公司理财产品的合同现金流量不符合"本金+利息"特征,故将公司理财产品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进行核算,1年以内期限的金融资产列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超过1年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4)说明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的实际存放及受限情况(如有),结合控股股东等关联方在相关银行开展的业务,核实是否存在与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形,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回复:

公司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实际存放及受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存放机构	金额	是否为联合或共管账户	是否受限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67.37	否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33.57	否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90.54	否	否
	新郑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19.65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6,586.37	否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69.52	否	否
	河南新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55.97	否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0.08	否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4.46	否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7.35	否	否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郑市支行	55.85	否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3.79	否	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0.84	否	否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1.58	否	否
	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89	否	否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0	否	否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6	否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96	否	否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26	否	否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2	否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24	否	否
	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3	否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4	否	否
	河南省农村信用社	15.49	否	否
	乌鲁木齐银行阿克苏华能支行	0.11	否	否
	新疆农村信用社	13.09	否	否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西支行	566.48	否	否
	沧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崔尔庄信用社	53.38	否	否
小计		40,034.00		
定期存款	河南新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否	否
	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否	否
	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否	否
	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否	否
	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否	否
小计		125,000.00		
银行存款合计		165,034.00		
其他货币资金	金石期货有限公司	0.51	否	否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598.05	否	否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161.60	否	否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35.98	否	否
	网银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8.16	否	否
	南京苏宁易付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71	否	否
	POS未达账项	4.19	否	否
	长安期货有限公司	50.00	否	否
	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	589.92	否	否
其他货币资金合计		1,883.11		
合计		166,917.11		

经核查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在以上银行开展的业务, 公司不存在与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形,亦不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与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形,亦不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问题(1)(3)(4),为核实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了解货币资金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有效性;

2.查阅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3.获取公司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并与账面银行账户情况进行核对;

4.获取公司银行账户的对账单,并与账面情况进行核对;

5.抽取公司主要银行账户的对账单与银行日记账进行双向核对;

6.获取公司信用报告,检查是否存在担保、抵押、诉讼导致的银行账户查封等情形;

7.检查定期存款的开户证实书和购买理财的产品说明书、购买凭证及理财产品赎回的相关资料,核实理财产品投资标的、投资收益率、受托管理机构等关键性产品信息条款;

8.抽查大额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收支的原始凭证,检查原始凭证是否齐全、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是否相符,检查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9.对公司所有期末银行账户、其他货币资金账户余额及理财产品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并与银行确认是否存在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和理财产品质押情况;

10.取得公司各银行序时账,按账户平均月度存款测试利息收入;取得利息收入进账单进行细节测试,分析利息收入和货币资金规模是否匹配;

11.取得银行开户资料,检查是否存在与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情况的条款约定。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理财产品的最终投向不存在最终投向关联方的情形;与交易性金融资产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不存在受限的情况,且不存在与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形,不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9.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金额4,873.86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42.98%;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合计金额4,165.55万元,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64.54%。

请你公司:

(1)详细说明你公司与应收账款前五名业务往来的具体情况,包括不限于销售内容、合作年限、账龄结构、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关联关系(如有)等,并根据应收账款前五名的财务状况和资金实力论证有关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进一步说明你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回复:

公司与应收账款前五名业务往来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账龄结构	销售内容	合作年限	截至目前回款情况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回款可能性分析	坏账计提合理性
1	第一名	1,950.52	3个月以内	红枣及相关类、坚果类等产品	8年	截止本回函日,该款项已全部收回	否	款项已全部收回	电子商务渠道3个月以内不计提
2	第二名	1,174.63	1年以内538.22万元,1-2年22.60万元,2-3年16.30万元,3-4年364.86万元,4-5年232.65万元。	红枣及相关类、坚果类等产品	6年	截止本回函日,期后回款799.69万元,应收余额374.94万元,账龄全部在一年以内。	否	截止本回函日,应收账面余额374.94万元,账龄均在一年以内,款项具有可回收性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1年以内5%,1-2年10%,2-3年20%,3-4年40%,4-5年80%。已计提坏账364.49万元。
3	第三名	803.47	1年以内250.64万元,1-2年61.38万元,2-3年103.09万元,3-4年124.61万元,4-5年263.74万元。	红枣及相关类及、坚果类等产品	10年	截止本回函日,期后回款771.64万,应收余额31.83万元,账龄全部在一年以内。	否	截止本回函日,应收账面余额31.83万元,账龄均在一年以内,款项具有可回收性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1年以内5%,1-2年10%,2-3年20%,3-4年40%,4-5年80%。已计提坏账300.13万元。
4	第四名	645.17	3个月以内	红枣及相关类、坚果类等产品	8年	截止本回函日,该款项已全部收回	否	款项已全部收回	电子商务渠道3个月以内不计提坏账
5	第五名	300.07	1年以内	红枣及相关类、坚果类等产品	10年	截止本回函日,该款项已全部收回	否	款项已全部收回	按照账龄一年以内、比例5%计提坏账15万元
合计		4,873.86							

由上表可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期后款项已全部收回或回款后账龄均在一年以内,回款能力较强,在计提坏账准备时已充分考虑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会计师核查意见:

为核实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了解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业务模式、收款政策、回收周期等以及年度间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3.检查了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公司网站等公开资料,判断客户是否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等存在关联关系;

4.以抽样方式检查与应收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订单、对账单、发货单、快递单等;

5.复核公司账龄划分是否准确、坏账准备是否计提准确;

6.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7.检查应收账款的本期回款、期后回款情况,结合客户信誉情况分析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2)说明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不限于预付对象及关联关系、合作年限、预付款支付时间、是否具备商业实质等,结合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开展情况、采购模式、结算模式及周期、付款政策、与相关方的业务往来情况、购买的具体产品等,详细说明你公司大额预付的必要性,并说明截至目前涉及交易的进展情况,无进展的,进一步说明是否导致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理由。

回复: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预付对象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账面余额(万元)	合作年限	预付款支付时间	是否具备商业实质	合同内容	合同重要条款	大额预付的必要性	截至目前进展,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理由
1	第一名	否	2,000.00	1年	2020年12月	是	现货采购	产品的名称:灰枣、苹果 交货时间和方式:2021年6月12日前; 交验货地点:灰枣于河北交割库完成现货交付,苹果于新疆完成现货交付;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预付50%,货物验收成功后并办理入库后2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50%货款。 卖方责任:卖方逾期不能交货的或交货达不到约定的数量或质量,卖方应向买方偿付50万元的违约金,买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	公司开展经营相关期货品种的套期保值业务,利用期货工具提前锁定期现价差套保,2020年底,期货市场价格高于现货价格,公司在期货市场卖空,为防范期货合约敞口风险,公司需储备相应期货交割品。	截止回函日灰枣交付149.12万元,公司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业务已经平仓完成。由于供应商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在规定时间内,交付符合郑商所期货交割标准商品,经双方协商合同终止。公司收到供应商退回预付款1,850.88万元,同时收到违约金50万元。
2	第二名	否	1,459.23	1年	2020年11月-12月分次支付	是	红枣采购	现场初验以后付全款,货到以后正式验收入库开票结算。	每年第四季度属于新疆原料采购季节,根据2021年需求预估,抓住时机抢占优质的红枣原料资源。	截止回函日采购原料已全部正常入库,发票已开具,该预付账款已核销。
3	第三名	否	256.32	14年	2020年7月、2020年12月	是	供应包装物	1.采购的品种、数量以订单为准; 2.价格以《报价单》为准; 3.合格率不低于99.9%; 4.交货地点:买方仓库或买方指定的地点; 5.付款方式:一次性支付。	自2020年疫情以来,包装价格持续上涨,为锁定包装采购价格,公司于2020年7月,2020年12月向该公司分别预付210万和200万元。	截止回函日采购包装已全部正常入库,发票已开具,该预付账款已核销。
4	第四名	否	250.00	-	2020年12月	是	股权转让	该公司同意将持有股权(大写)贰佰伍拾万元(¥2500000元)出资额,以(大写)贰佰伍拾万元(¥2500000)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公司,公司同意按此价格购买上述股权。	该笔款项为预付股权转让款,报告期内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1年1月已经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交易已完成
5	第五名	否	200.00	1年	2020年8月	是	红枣采购	1.采购标的:红枣; 2.付款时间、方式:预付款; 3.交货时买方对原材料数量当场验收,抽检合格后办理入库,抽检不合格的,有权同批拒收。买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原材料存在抽检时没有发现的潜在质量问题,卖方仍应承担责任。	2020年5月,公司预测骏枣原料库存不足,无法满足双节旺季生产需要,为预防原材料短缺,与供应商签订红枣采购合同。	由于对方提供货物验收不合格,无法提供符合品质要求原料,经双方协商将该合同终止。截止回函日,货款已全部退回。
合计			4,165.55							

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报告期末公司预付对象前五名均与公司有业务往来情况,具备商业实质。为了预防原料短缺,抓住时机抢占优质的红枣原料资源,公司提前锁定红枣原料及包装采购价格,因此公司提前支付款项存在必要性。截至目前,涉及交易不存在导致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10.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余额3.90亿元,其中原材料年末账面余额2.79亿元,报告期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898.09万元。2018年、2019年公司未曾就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请你公司说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涉及的原材料类别,结合2020年较2018年、2019年的变化情况(如有),说明2020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测算过程、依据及充分性,并说明未对除原材料以外的其他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合规。

回复:

(一) 说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涉及的原材料类别

公司报告期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898.09万元,其中郝姆斯计提457.72万元。公司剔除郝姆斯后计提2,440.37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原料类别	成本	可变现净值	计提跌价准备金额	转销跌价准备金额	期末跌价准备金额
枣类	3,586.38	1,851.07	1,735.31	1,580.58	154.73
其他原料	1,770.98	1,065.93	705.06	101.79	603.27
合计	5,357.37	2,917.00	2,440.37	1,682.37	757.99

(二) 结合2020年较2018年、2019年的变化情况,说明2020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测算过程、依据及充分性

1、公司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测算过程及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具体原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以终端销售价格减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可变现净值;为销售而持有的原材料,因客户是在公司直接提货,无销售费用,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中不含税销售价格为可变现净值;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和包装物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可变现净值。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测算的原料或包装生产为产成品,所需另外投入的人工、机物料等的标准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不含税销售收入乘以估计的销售费用比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会计政策进行了减值测试,2018年、2019年可变现净值均高于存货成本,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2020年上半年疫情影响公司销售,产值降低,部分枣类和冻干原材料存在积压,公司计划对该部分原料直接销售处理。报告期部分原料市场价格低于库存成本,公司按库存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主要原材料情况如下:

单位:元/kg、万元

物料名称	单位	数量	库存成本	可变现净值	跌价准备金额
物料1	kg	1,900,147.59	2,172.64	1,045.95	1,126.69
物料2	kg	214,087.93	325.50	137.49	188.02
物料3	kg	132,220.00	220.85	84.91	135.94
物料4	kg	221,258.00	210.62	81.20	129.42
物料5	kg	56,235.82	266.70	139.66	127.05
物料6	kg	10,550.20	197.49	92.93	104.56
物料7	kg	279,180.00	286.14	192.10	94.05
物料8	kg	134,320.00	160.20	98.58	61.61
其他物料			1,517.21	1,044.18	473.03
合计			5,357.37	2,917.00	2,440.37

2.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是否计提充分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存货跌价政策对期末结存的各类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可正常使用和销售的存货,经测算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存货账面价值,未计提跌价准备;对于部分枣类和冻干原材料存在积压,不能全部用来加工成产成品而直接销售的,市场销售价格低于原料成本,按原材料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综上所述,公司相关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三) 说明未对除原材料以外的其他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合规

报告期末公司库存商品按照终端销售价格正常销售,存货正常周转,经测算后库存商品不存在减值;报告期末库存包装为正常使用包装,测算后不存在减值。

综上所述,公司相关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符合相关规定。

会计师核查意见:

为核实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市场信息等进行比较;

4.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5.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未对除原材料以外的其他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合理的;原材料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充分、合规的。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5日